# 新北市五股區五股公有市場機車停車場委託經營案邀標書

一、 案名:五股區五股公有市場機車停車場委託經營案(以下簡稱本案)。

## 二、 計畫概述:

- (一)計畫緣起:為提升經營績效,期藉由民間多元化營運管理,增加 停車場功能、提升停車場整體服務品質、增加智慧化停車設備及 設施設備維護良善。
- (二)位置及使用範圍:詳本案契約書第2條。
- (三)委託期間:詳本案契約書第2條。

### 三、 相關注意事項說明:

- (一)需提供總計1格公務專用機車停車格予本處使用,不對外提供月租及臨停,實際交付以現況點交為準。
- (二)定期提送收入支出報表、401 或 403 報表、營運財務月報表及其 它與本案停車場營運有關之相關財務報表供本處查核。
- (三) 需於停車場出入口設置剩餘車位顯示器、智慧型無票(幣)式全 自動化收費系統(含自動繳費機、車牌辨識設備)及悠遊卡等多 元支付收費系統,並於設置自動繳費機1檯。收費系統須提供悠 遊卡感應方式扣款出場,且具備列印發票之功能。
- (四)應妥善維護管理本案場所設備、景觀整潔,惟不得違法搭建或違法使用。
- (五)每日必須派員打掃清潔,維護環境整潔;定期辦理登革熱防治作業;因應防疫措施,配合本處通知辦理消毒作業。
- (六) 對外收費項目及費率標準應先經本處審核同意後始得據以施行。
- (七)得標廠商於承租範圍內需向保險公司投保火險及公共意外責任 險,其投保金額、附加險條款(詳契約書附件)。
- (八)得標廠商需配合依法規辦理本案營運區域相關檢查(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、消防安全設備檢查等),自行負擔定期檢查、簽證、申報及相關改善費用(含法令變動須新增改善部份)。
- 四、 工作內容:詳本案契約書。

- 五、 投標資格:詳本案投標須知「資格與文件審查表」。
- 六、 期程要求:詳本案契約書。
- 七、 權利金預算:詳本案投標須知「壹、重要條款—八、權利金預算」。

#### 八、 風險評估:

- (一)投標廠商應審慎研究及評估本停車場既有設備項目、現場動線及 周遭交通問題等。
- (二)應妥善使用、巡檢及保養維護本停車場及其附屬設備(如照明等)。 本停車場任何設備之增添、裝修、損壞更換,所增費用由得標廠 商自行負責,本處不予支付。

## 九、 點交與返還:

- (一) 本案停車場以現況點交。
- (二)委託經營期限屆滿前,應具備各項設備點交及返還計畫,包括使用場地之復原、財務點交及撤離程序及時程計畫。

## 十、 後續擴充:

- (一)本案保留未來後續擴充之權利,廠商有意續租時,應於租期屆滿3個月前提出申請,由廠商研提續租計畫書,經甲方召開審查會議審查通過者,得以擴充1次,並以4年為原則。
- (二)上列審查項目如停車場環境衛生、公共安全設施、經營管理能力、顧客滿意度、權利金增加幅度、其他創意回饋內容等項目。

## (三) 本案之後續擴充項目:

- 1. 倘屬新增項目者,將辦理議價。
- 倘屬原契約既有項目者,係以原契約條件及價金續約核算付款,因後續擴充致原契約所列項目之數量有所增加者,其單價不予調整,倘原契約列有數量增加時之價金調整規定者,亦不適用。

